

客戶申訴及 24 小時服務專線：0800-053-588

**兆豐產物營造綜合保險140(CAR)第三人土石清理費除外不保附加條款**

96.05.21 兆產(96)備字第 0441 號函備查

96 年 8 月 31 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9 月 1 日金管保二字第 09502522257 號令修正

茲約定：

本公司對第三人因土石泥砂崩坍、陷落或移動所需之清除、抽排水及運棄費用，概不負賠償責任。

本條款適用於營造工程第三人意外責任險，其約定與基本條款抵觸時以本條款為準，未記載事項仍依基本條款辦理。